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 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控股股东江苏协鑫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协鑫”）函告，获悉江苏协鑫将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进行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补充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江苏协鑫能源有限公司	是	25,430,000	2016-01-29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之日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25%	补充质押
合计	-	25,430,000	-	-	-	2.25%	-

2、控股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江苏协鑫持有本公司股份 1,130,2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2.40%；其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 799,43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84%。

3、其他说明

鉴于公司股票价格近期持续下跌，为控制风险，江苏协鑫新增 25,430,000 股公司股票对 2015 年 12 月 24 日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进行补充质押。

江苏协鑫上述质押股份行为不会导致其实际控制权的变更，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后续如出现平仓风险，江苏协鑫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未来股份变动如达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规定的相关情形的，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表；
- 2、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明细对账单。

特此公告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02 月 02 日